

## 嘉義市政府 公告

受文者：本府交通處停車管理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交停字第1082309015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應「2019嘉義市國際管樂節」管樂踩街活動，自108年12月21日(星期六)10時起至當日活動結束止，本市道路如公告事項禁止二輪以上車輛進入停放。
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五條。

公告事項：路邊雙側禁止二輪以上車輛進入停放之路段如下

- 一、中山路段（自林森西路起至忠孝路口止）。
- 二、中山路人行道（自國華街起至文化路口止，包含噴水圓環周圍人行道）。
- 三、吳鳳北路段（自民權路起至垂楊路口止）。
- 四、民族路段（自成仁街起至啟明路口止）。
- 五、啟明路段西側車道（自新生路起至垂楊路口止）。
- 六、體育路段（自垂楊路起至興業東路口止）。

正本：嘉義市政府警察局、嘉義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、嘉義市政府警察局第二分局、嘉義市政府文化局、嘉義市政府衛生局、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嘉義市政府消防局、本府工務處、本府觀光新聞處、本府都市發展處、本府民政處、本府社會處、本府建設處、本府教育處、本府行政處、嘉義市東區區公所、嘉義市西區區公所、嘉義市立體育場

副本：本府交通處停車管理科

市長黃敏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處主管決行